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5



中期報告
2023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其他資料	11
簡明綜合損益表	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莊碩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

林志遠

董斌 (副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黃浩賢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審核委員會

梁傲文 (主席)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薪酬委員會

劉冠業 (主席)

梁傲文

袁景森

劉國勳

提名委員會

莊碩 (主席)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公司秘書

陳雅珍

授權代表

莊碩

陳雅珍

核數師

永拓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德士古道120號

安泰國際中心

30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25

公司網站

www.knholdings.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向美國品牌服裝公司銷售產品。多年來，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持續高品質的產品，已建立品牌聲譽，得到客戶認同，益受客戶信賴，令本集團得以於中國維持市場地位，躋身伴娘裙製造商翹楚之列。本集團與若干最大伴娘裙客戶已建立多年關係，成為彼等的獨家供應商。除為客戶製造成衣外，本集團亦提供多元化增值服務，包括潮流走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品質保證以至存貨管理，致力成為客戶業務營運中的重要一環。本集團亦從事時尚衣飾銷售的網上業務及配飾銷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2,5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300,000港元減少約39.7%。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分別約46.6%及42.2%。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4%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8%。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期內虧損約14,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18,100,000港元減少約18.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美貿易糾紛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過去三年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展望

鑒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加上COVID-19令業務前景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本集團預料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及前景將依然嚴峻未明。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現有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應對任何可能影響。基於前所未見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減低風險。

本公司現正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磋商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採購及分銷業務，讓本集團可於中國開展品牌時裝、成衣及配飾採購及分銷業務，並透過特賣場夥伴的平台使中國消費者接觸其產品。此機會一方面可補足本集團的業務，另一方面則讓本集團可受惠於在中國擴大客戶基礎，從而擴闊本集團日後的收益基礎，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付漫長的業務倒退。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持續發展，在未來把握機遇提升長遠潛在增長，保障股東利益。

收益

收益指來自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300,000港元減少約14,800,000港元或約39.7%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500,000港元。收益整體減少，主要是由於銷售伴娘裙所產生的收益減少約9,000,000港元與銷售特別場合服所產生的收益減少約3,700,000港元所致。

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5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5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2,2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3,400件所致。

銷售特別場合服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8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1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700件所致。

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的銷量減少是由於客戶面對激烈競爭，下達的訂單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勞工成本、間接成本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800,000港元減少約13,500,000港元或約39.9%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300,000港元。有關減幅與收益減幅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00,000港元減少約1,300,000港元或約37.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4%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8%。毛利下降及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勞工成本較上一期間下調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0,000港元減少約400,000港元或約66.7%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收取的租金收入及政府補貼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指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匯兌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00,000港元下降約600,000港元或約18.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以及運輸成本下降而廣告及推廣開支上升的淨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400,000港元下降約3,500,000港元或約24.3%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9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推行成本控制措施，故員工成本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調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0,000港元減少約20,000港元或約4.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6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銀行借款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主要指折舊造成的暫時差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期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4,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18,1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源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ii)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iii)毛利下跌；及(iv)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增加。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4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42,432,60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通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200,000港元）（經扣除銀行透支約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0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18,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4倍，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8倍。流動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董事款項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為26.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0%）。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源於相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內虧損增加令權益總額減少。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30,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1,1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有別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33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6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500,000港元)。

薪酬參照市場規範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按業內薪資水平作出必要調整。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讓新入職僱員可掌握必要基本技能履行其職務,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其生產技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莊碩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235,950,000	28.008%
莊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20,050,000	14.250%

附註：

1. 百分比按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2. 該等股份由Strategic Elite Limited（「Strategic Elite」）持有。Strategic Elite為一間由莊碩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碩先生被視為於Strategic Elit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Total Clarity Investments Limited（「Total Clarity」）持有。Total Clarity為一間由莊斌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斌先生被視為於Total Clarity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Strategic Elite	實益擁有人	235,950,000	28.008%
駱佩宜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235,950,000	28.008%
Total Clarity	實益擁有人	120,050,000	14.250%
曾潔芳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3)	120,050,000	14.250%
曾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23,790,000	2.824%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920,000	3.670%

附註：

1. 百分比按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2. 駱佩宜女士乃莊碩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碩先生透過Strategic Elite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曾潔芳女士乃莊斌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斌先生透過Total Clarity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1)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董事會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之激勵或獎勵，以及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而言屬寶貴之人力資源。

(2) 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為：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及
- (ii) 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其他參與者。

其他資料 (續)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連同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5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6.17%），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計劃限額」），除非根據下文(iv)段獲股東批准則作別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計劃限額內。
- (iii)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惟更新後之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假設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先前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已更新限額內。

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通函。



其他資料 (續)

- (iv)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過計劃限額之購股權，惟超出計劃限額之購股權只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特別識別之合資格人士，且建議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建議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有關購股權之指定建議承授人的一般描述、將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建議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之目的連同購股權之條款如何達致該目的之解釋，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任何其他資料。
- (v)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逾30%限額，則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4) 每名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於任何直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每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5)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必須行使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訂明。此期間不得多於由相關授出日期起計10年。



其他資料 (續)

(6) 購股權於可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

購股權並無於獲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惟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要約內另行施加者除外。

(7) 接納購股權要約付款

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之要約函件訂明之日期 (即由要約作出日期 (包括該日) 起不遲於21日之日期) 內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且須就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支付1港元代價。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之股份認購價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最低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中之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日期 (必須為交易日) 之收市價；及(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

(9)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於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其他資料 (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適用法律規限下，每名董事均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彌償彼於或就執行職務或就此以其他理由可能招致或產生的一切損失及責任。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被提起的法律行動，為彼等安排適當保險。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承諾

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所載的不競爭承諾，除若干特殊情況外，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彼等不會於香港、澳門及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有關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控股股東發出的聲明，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承諾。控股股東亦於上述聲明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其他資料 (續)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採取下列企業管治措施監察不競爭契據的合規情況：

- (i) 控股股東已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審核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
- (ii) 控股股東已適時提供本公司要求的一切必要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及強制執行不競爭契據。
- (iii)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一份有關不競爭契據合規的書面確認，並聲明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審閱控股股東所提供的相關資料及書面確認後，斷定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妥為強制執行並遵守有關不競爭契據的承諾。



其他資料 (續)

有關控股股東特定履約契諾的貸款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嘉藝貿易有限公司(「嘉藝貿易」)(作為借款人)接納由一間銀行發出的若干融通函件,包括:

- (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一次補充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二次補充),提供一筆4,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 (i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補充),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及
- (iii)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融通函件,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根據各份融通函件,(其中包括)控股股東應就各筆融通提供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個人擔保,並應於各筆融通年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最少50%。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參照僱員資格、經驗及表現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批准,當中會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的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

其他資料 (續)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建立框架的要素，藉此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並增加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除外（詳情見下文）。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由莊碩先生兼任，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擁有豐富行內經驗。

董事會相信，莊碩先生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能夠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鑒於莊碩先生一直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此安排有助業務決定及策略能夠在強大貫徹的領導下，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整體上應對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發展有利。



其他資料 (續)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就董事及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編備本公司本身的操守及證券交易守則（「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獲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操守守則。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操守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設有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梁傲文先生、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及劉國勳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傲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及中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2,468	37,294
銷售成本		(20,258)	(33,782)
毛利		2,210	3,512
其他收入		242	6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75	(62)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20)	(3,310)
行政開支		(10,905)	(14,43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貿易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淨額		9	(11)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	(1,287)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1,281)	(1,435)
財務成本	5	(465)	(480)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2,311)	(1,250)
除稅前虧損		(14,646)	(18,127)
所得稅開支	6	(19)	(19)
期內虧損	7	(14,665)	(18,146)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9		
基本		(1.7)	(2.2)
攤薄		(1.7)	(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4,665)	(18,14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的遞延稅項	(20)	97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41)	(53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161)	(44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4,826)	(18,58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2,705	33,445
投資物業	10	12,300	12,300
使用權資產		219	323
無形資產		39	5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2,311
		45,263	48,431
流動資產			
存貨		7,938	6,416
貿易應收款項	11	5,871	9,8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4,883	34,73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1,572	11,5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98	3,155
		64,862	65,67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116	3,9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20	6,844
應付董事款項		16,065	7,500
合約負債		2,570	2,222
租賃負債		1,435	248
銀行貸款	13(a)	9,148	9,260
銀行透支	13(b)	6,000	5,962
		46,854	36,005
流動資產淨值		18,008	29,6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271	78,1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3
遞延稅項負債		5,524	5,485
		5,524	5,528
資產淨值		57,747	72,5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8,424	8,424
儲備		49,323	64,149
權益總額		57,747	72,5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換算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視作分派 千港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3,400	27,345	(1,419)	2,538	(97,302)	104,123
期內虧損	-	-	-	-	-	-	-	(18,146)	(18,146)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	-	-	(537)	97	-	-	-	(44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537)	97	-	-	(18,146)	(18,586)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493)	-	-	493	-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8,424	141,617	19,520	2,863	26,949	(1,419)	2,538	(114,955)	85,537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2,774	26,719	(1,419)	2,538	(127,600)	72,573
期內虧損	-	-	-	-	-	-	-	(14,665)	(14,665)
其他全面開支	-	-	-	(141)	(20)	-	-	-	(16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41)	(20)	-	-	(14,665)	(14,826)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495)	-	-	495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8,424	141,617	19,520	2,633	26,204	(1,419)	2,538	(141,770)	57,74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 (a) 其他儲備指(i)因過往年度本公司董事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向嘉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嘉藝國際」,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全資擁有)無償轉讓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泓藝製衣」,其中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撥16,500,000港元,而於轉讓完成後,泓藝製衣由嘉藝國際全資擁有;及(ii)因過往年度從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承讓嘉藝國際及嘉藝貿易(其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撥3,020,000港元。
- (b) 誠如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訂明,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將純利的10%劃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僅可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及相關機關批准後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轉為中國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c) 視作分派指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時本公司股東提呈出售股份的交易成本,由本集團承擔並視作向股東作出分派。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46)	(40,910)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73	-
已收銀行利息	2	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778)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	(11,1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3,400)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淨額	-	8,516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8	(5,760)
融資活動		
董事墊款	8,743	5,000
新造銀行借款	3,576	7,226
償還銀行貸款	(3,688)	(13,785)
償還租賃負債	(1,390)	(1,537)
已付利息	(465)	(480)
向董事還款	(107)	(4,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669	(7,57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91	(54,246)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7)	52,758
匯率變動的影響	(86)	(97)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02)</u>	<u>(1,585)</u>
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98	4,405
銀行透支	(6,000)	(5,990)
	<u>(1,402)</u>	<u>(1,58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中期報告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以及配飾貿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於報告期末的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如適用）計量的若干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依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且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相關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所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扣除折扣)。

以下為本集團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成衣產品銷售額		
伴娘裙	10,514	19,522
婚紗	2,007	3,548
特別場合服	2,018	5,729
配飾	6,232	7,637
其他(附註)	1,697	858
總計	22,468	37,294

附註：其他包括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銷售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理市場		
美利堅合眾國	9,490	17,369
香港	9,372	9,335
歐洲	1,015	5,801
英國	1,640	3,661
澳洲	951	1,126
其他	—	2
	22,468	37,294
總計		

銷售成衣產品

除與銷售配飾有關的合約條款外，本集團亦已審視就銷售並無替代用途的成衣產品與所有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及適用於相關合約的法律。該等銷售合約的條款並無使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因此，與銷售並無替代用途的成衣產品有關的收益被視為於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出售的配飾被視為有替代用途，而銷售配飾的收益被視為於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責任。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點(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期內，本集團的營運僅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以及配飾貿易。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並整體審閱基於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任何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全實體披露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而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已全數減值。

本集團基於客戶位置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附註上文披露。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272	7,908
客戶B	6,232	7,637
客戶C	2,839	不適用*
客戶D	不適用*	3,736

* 相關收益並不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416	421
租賃負債利息	49	59
	465	480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遞延稅項開支	19	19
所得稅開支	19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期內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84	1,5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7	810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1,128)	(1,309)
	1,003	1,039
無形資產攤銷	13	13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包括撥回存貨撇減 零(二零二二年：1,000港元))	20,258	33,782
銀行利息收入	(2)	(2)
匯兌收益淨額	(502)	(423)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的虧損	-	484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4,665)	(18,146)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2,433	842,433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為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78,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為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的投資物業，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為8,51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產生出售虧損4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3,700	7,742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2,180	2,098
	5,880	9,840
減：虧損備抵	(9)	(17)
	5,871	9,823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7,659,000港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應用簡化方法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應收款項(續)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扣除虧損備抵後)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329	5,039
31至60天	484	2,548
61至90天	33	67
91至180天	-	10
181至365天	831	49
365天以上	14	12
	3,691	7,725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逾期結餘中有84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1,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而由於本公司董事基於管理層有關該等債務人的清償模式或紀錄的歷史經驗，認為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收回，故不被視為違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應收款項(續)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指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Veromia Limited為一間在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擔當董事及唯一控股股東。

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結餘屬貿易性質，不計息。本集團授予Veromia Limited於交付貨品後9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1,031	427
31至60天	79	8
61至90天	557	223
91至180天	342	1,440
181至365天	171	-
365天以上	-	-
	2,180	2,098

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的虧損備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逾期結餘中有17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逾期90天或以上，而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因莊碩先生提供的擔保而仍被視為可收回，故不被視為違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1,974	2,558
31至60天	628	1,033
61至90天	182	214
91至180天	326	159
181至365天	1	-
365天以上	5	5
	3,116	3,9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銀行貸款及透支

(a)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4,601	5,025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4,547	4,235
總計	9,148	9,260
因按要求還款條款而分類為即期的銀行貸款根據 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呈列的賬面金額：		
於一年內	3,301	2,56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759	1,73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940	4,543
超過五年	148	423
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金額	9,148	9,260

浮息銀行貸款按每年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利差、銀行標準票據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利差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範圍為3.00% – 8.47%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875% – 8.5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銀行貸款及透支(續)

(b) 銀行透支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透支	6,000	5,962

浮息銀行透支按年利率3.25%加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為6.38%(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38%)。

本集團與香港多間銀行訂立若干銀行融資。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所持資產抵押及/或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擔保,詳情載列如下:

- (a)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及
- (b)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842,432,607	8,424

15.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名稱／姓名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Veromia Limited	銷售成衣產品	1,450	4,221
	購買樣本／面料	77	388
Vantage Zone Investments Limited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 利息收入	25	-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	43	48

附註：於兩個期間，本集團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若干租賃合約。